

#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陕教技办〔2018〕6号

---

## 关于做好教育部 2018 年度高等学校科学研究 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教育部 2018 年度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推荐工作正式启动。请各有关高校登录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门户网站（<http://www.cutech.edu.cn>）下载《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推荐 2018 年度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的通知》（教技厅〔2018〕2 号）及相关资料，并按照《推荐 2018 年度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具体要求》认真做好推荐项目的遴选和推荐材料的审核把关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推荐数量及要求

1. 2018 年度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推荐项目数额不限，请各高校充分调动广大教师和科研工作者的积

极性，鼓励申报，并做好组织推荐工作。

2. 各高校凭推荐单位号和登录口令登录“科技评价与评审管理信息系统”（<http://202.205.109.48/Cutech>）进行网络推荐工作，按要求生成并分配推荐项目的推荐号和校验号。网上申报推荐单位号、登录口令请各校与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直接联系领取。

## 二、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1. 推荐项目均须在主要完成单位进行相应公示，公示内容及时间按教育部通知要求进行。

2. 各高校须以学校正式文件报送推荐材料，推荐材料内容按教育部通知要求准备。

3. 各高校负责本校项目电子版材料的网络推荐和书面材料的审核报送工作，请严格把关，保证推荐项目的质量。

4. 推荐项目汇总表（纸质版）经省教育厅审核盖章后，由各高校随书面推荐材料一同报送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

5. 推荐项目汇总表请务必于7月20日（星期五）前报省教育厅科学技术处，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郭梁      电话：029—88668819



（全文公开）

